

唱响“枫桥式人民法庭”建设主旋律

鄂托克旗人民法院棋盘井人民法庭多措并举推动社会治理提档升级



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棋盘井镇被命名为全国千强镇、自治区十大魅力名镇、经济发展强镇。棋盘井镇集园区、矿区、牧区、农区为一体，辖区人口9.8万。鄂托克经济开发区坐落于棋盘井镇境内，为自治区千亿级示范园区。

鄂托克旗人民法院棋盘井人民法庭始建于1979年5月，是自治区最大的基层人民法庭，现有干警60人，平均年龄32岁；共有员额法官9名，年均受理案件1500余件（占全院受理案件总数的42%）。近年来，棋盘井法庭立足园区经济发展，以创建“枫桥式人民法庭”为契机，充分发挥解决矛盾纠纷前沿阵地作用，在立审执一体化、诉源治理、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上下功夫，推动社会治理效能明显提升，被评为“全国法院先进集体”，荣立“集体一等功”一次，成为了全国基层法庭的标杆和典型。

用好“加减乘除” 跑出诉源治理“加速度”

棋盘井法庭深耕诉源治理，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积极践行“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理念，提升司法水平，为优化营商环境、促进社会公平、增进民生福祉贡献司法力量。

打造调解队伍“加”保障。该庭采取“走出去”和“请进来”的方式，让法官深入社区、嘎查、园区企业调处矛盾纠纷、开展法治宣传，此外，与鄂托克旗总工会成立了劳动争议诉调对接工作室，将矛盾纠纷引入非诉解决“快车道”。

依托智慧法庭建设，创建了5个具备调解指导、网上立案、在线诉讼、普法宣传、基层治理等功能的“连心法庭”，为辖区群众提供远程司法服务，持续打造群众家门口的法庭。

健全制度机制“减”繁琐。通过完善制度机制，规范、简化诉前调解流程，棋盘井镇人民法庭设立6个法官工作站和20个法官工作室，打造“法官+嘎查村”点对点联系、“部门+片区网格”包干对接的纠纷排查机制，推动矛盾纠纷前端化解、就地化解，使源头息诉工作实现质的飞跃。

汇聚多方合力“乘”效果。发挥乡镇网格与基层群众联系紧密、熟悉社情民意的优势和综合治理网格联动效能，着力开展线上调解、类案调解、串案调解，建立“网格+协助送达”“网格+协助执行”机制，力促“小事不出网格、大事不出嘎查村、难事不出镇”，推动矛盾纠纷多元高效化解。

“对症下药”调解“除”纠纷。法官和

书记员定期到自己负责的社区，根据人民群众的需求进行民法典、反电信网络诈骗、防范养老诈骗、物业、金融等法律知识的宣传，在源头上化解矛盾，预防纠纷。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助力企业高速发展

针对棋盘井地区工矿企业矛盾纠纷相对较多的现状，棋盘井人民法庭积极推进“园区法庭”建设，在辖区重点企业成立6家驻企“法官工作站”，主要聚焦与企业生产经营息息相关的劳动争议、买卖合同、投融资等多发性纠纷类型案件，打造“一企业一法官一方案”司法服务品牌，为行业发展和企业经营提供“一对一”精准化、定制型司法服务。

4月初的一天早晨，法官和书记员和往常一样早早的来到了法庭，为一起涉企案件做着准备工作。法官第一时间向双方当事人了解情况、倾听诉求，组织开展调解工作。从企业经营以和为贵的理念到诉讼对企业经营的不利影响，逐一分析利弊，让原本已经矛盾白热化的两家企业都各自作出了让步，达成了和解协议，被告也当即履行了义务。

针对金融借款合同等与企业相关的纠纷案件，棋盘井法庭坚持把“诉前调解+司法确认”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为企业提供低成本的纠纷解决方案。对生存困难但有发展前景的企业，本着“扶持、帮助、引导”的原则，全力做好诉前调解工作。大力畅通涉企案件矛盾化解渠道，对重大涉企案件优先受理、优先审查、优先审理、优先执行，依法慎用强制措施，充分尊重企业多层

次、多样化司法需求。

抓好立审执一体化 全力以赴提质增效

在阿某诉哈某借款纠纷一案中，法院依法判令阿某偿还哈某13000元。判决生效后，阿某拒不履行还款义务，哈某只好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执行立案后，执行法官在调查财产时发现，双方当事人均是牧区牧民，被执行人阿某向法官表示，希望用牲畜抵顶债务。法官将阿某的还款意愿同申请人哈某进行了商议，哈某爽快答应，并愿意驾车前往装运。随后，法官一行来到棋盘井镇伊克达赖嘎查开展抵债执行工作。由于活羊具有特殊性，在执行前，法官耐心与双方沟通，确保山羊的体重、价格适宜。最终，根据本地市场价格，被执行人用15只山羊抵顶申请人1万余元的债权。

为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对执行工作的满意度和获得感，鄂托克旗法院棋盘井法庭深入推进“立审执一体化”工作机制建设，实现了基层矛盾纠纷“一站式”解决和人民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的效果，在切实发挥人民法庭便民利民、助力基层社会治理和乡村振兴等方面取得了良好的成效。

在新的征程上，鄂托克旗人民法院棋盘井人民法庭将时刻坚守司法为民的初心，有效发挥人民法庭桥梁、窗口作用，以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和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不断加强和改进基层法庭各项工作，用心、用情、用力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贾丹丹 折鑫 李彩艳）

补齐能力短板 锤炼实战素能

乌兰察布市人民检察院开展专项业务培训

为提高全市检察机关民事、行政检察队伍素质和业务能力，按照《全市检察队伍素质能力提升工程实施方案》，乌兰察布市人民检察院第四检察部联合第五检察部共同举办了“全市检察机关民事、行政检察业务培训”，该院副检察长王永平出席开班仪式并讲话，全市两级院60余名检察人员参加了此次培训。

开班动员会上，王永平就切实将业务培训成果转化为民事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提出了三点要求：一是要把“讲政治”放到首位，当好“政治明白人”，用高度的政治自觉、法治自觉、检察自觉忠诚履职。二是要以理念变

革引领民行检察工作，牢固树立智慧借助、“大数据”办案、双赢多赢共赢理念。三是要始终保持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加大精准监督、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等重点工作，确保全年各项工作圆满收官。

培训课程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始终，推进党的二十大精神入脑入心。此次培训由乌兰察布市市委党校副教授曹峰为学员讲授专题讲座，并领学了党的二十大精神和重大政治意义，重点学习了关于新时代十年的伟大变革、党的建设的重要论述等内容。此次培训还创新开展了“链条推进式”

政治培训模式，启用“现场教学——英模教育”的模式，让培训学员深入乌兰夫纪念馆和乌兰夫故居，重温乌兰夫同志从年少投身革命到为党为国为民鞠躬尽瘁的革命事迹，回顾乌兰夫同志和内蒙古老一代领导人为中国革命和建设事业建立的不朽功绩。面对鲜红的党旗，全体党员举起右拳，重温入党誓词，再忆入党初心……

此次培训还积极探索“订单式”培训模式，坚持以“缺什么补什么”“弱什么学什么”为导向。培训前，广泛收集参训学员意见，通过交流谈心、“问题会诊”等方式，了解检察人员实际培训需求，从而制定了相关培训“订

单”。根据“订单”要求，有针对性的邀请到相关领域的权威专家，他们之中既有相关制度的起草者，也有全国检察业务专家，既有来自最高人民检察院和自治区检察院经验丰富的办案检察官，也有国家检察官学院的理论研究教师。培训过程中，几位老师从办案的实际需求出发，结合典型案例和办案经验，从理论与实践两个方面进行多角度的解答。

培训结束后，参训学员表示：此次培训内容丰富，既有疑难问题的解答，又有办案经验的传授，课程紧凑，收获满满。同时，通过培训，大家的思路更清晰了，方向更明确了，工作更有自信了。

（余卫钊 萨仁高娃）